檢驗報告

收樣時間：103 年 10 月 24 日
報告號碼：PX/2014/A009101
報告日期：103 年 11 月 03 日
頁　數：　1　OF　1

以下測試之樣品乃供應廠商所提供及確認：

委託單位：　源溢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名稱：　DIAMOND 空氣清淨機
產品型號：　CR1000
樣本編號：　PXA009101
測試目的：　效能測試
測試方法：　實驗組：將受測產品架設於 2.9m×1.4m×1.9m 之密閉測試空間中，分別測量開機前及開機運轉 1 小時後之空氣中細菌濃度。

對照組：與實驗組相同之執行方式，惟獨不開啟受測產品。比較實驗組與對照組，以了解受測產品對空氣中細菌之抑菌效果。

測試結果：

檢驗項目	單位	處理前	處理 1 小時後	去除率(%)
空氣中細菌濃度	CFU/m^3	2811	<7	>99.8

注意事項：一.本報告所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推銷之用。
二.本報告所用樣品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本實驗室僅負責試驗分析。
三.試驗報告數據更正者無效。
四.測試結果僅對測試品有效。
五.除非獲得實驗室書面同意，證書或報告不得摘錄複製，但全部複製除外。
六.委託人委託檢測之產品或商標，屬委託人所有，或已獲所有權人之授權。

SGS TAIWAN LTD

Steven Chuang / Manager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
SGS TAIWAN LTD.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Terms-e-Document.aspx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爲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SGS Taiwan Ltd.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1, Wu Kung Road,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 Wu Ku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路136-1號
t (886-2) 2299-3939　f (886-2) 2299-3261　www.sgs.tw
Member of SGS Group

檢驗報告

收樣時間：103 年 10 月 24 日
報告號碼：PX/2014/A009102
報告日期：103 年 11 月 03 日
頁　數：　1　OF　1

以下測試之樣品乃供應廠商所提供及確認：

委託單位：　源溢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名稱：　DIAMOND 空氣清淨機
產品型號：　CR1000
樣本編號：　PXA009101
測試目的：　效能測試
測試方法：　實驗組：將受測產品架設於 2.9m×1.4m×1.9m 之密閉測試空間中，注入固定濃度之粉塵並均勻混合後，以監測器連續監測開機 1 小時後之空氣中小於 2.5μm 之微粒濃度變化。
對照組：與實驗組相同之執行方式，惟獨不開啟受測產品。
比較實驗組與對照組，以了解受測產品對空氣中粉塵之清淨能力。

測試結果：

檢驗項目	單位	處理前	處理 1 小時後	去除率(%)
懸浮微粒 $PM_{2.5}$	$\mu g/m^3$	1128	<1	>99.9

注意事項：
一.本報告所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推銷之用。
二.本報告所用樣品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本實驗室僅負責試驗分析。
三.試驗報告數據更正者無效。
四.測試結果僅對測試品有效。
五.除非獲得實驗室書面同意，證書或報告不得摘錄複製，但全部複製除外。
六.委託人委託檢測之產品或商標，屬委託人所有，或已獲所有權人之授權。

SGS TAIWAN LTD

Steven Chuang / Manager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
SGS TAIWAN LTD.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Terms-e-Document.aspx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爲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SGS Taiwan Ltd.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1, Wu Kung Road,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 Wu Ku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路136-1號
t (886-2) 2299-3939　f (886-2) 2299-3261　www.sgs.tw
Member of SGS Group

檢驗報告

收樣時間：103 年 10 月 24 日
報告號碼：PX/2014/A009103
報告日期：103 年 11 月 03 日
頁　數：　1　OF　1

以下測試之樣品乃供應廠商所提供及確認：

委託單位：　源溢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名稱：　DIAMOND 空氣清淨機

產品型號：　CR1000

樣本編號：　PXA009101

測試目的：　效能測試

測試方法：　實驗組：將受測產品架設於 2.9m×1.4m×1.9m 之密閉測試空間中，注入固定濃度之粉塵並均勻混合後，以監測器連續監測開機 1 小時後之空氣中小於 10μm 之微粒濃度變化。
對照組：與實驗組相同之執行方式，惟獨不開啟受測產品。
比較實驗組與對照組，以了解受測產品對空氣中粉塵之清淨能力。

測試結果：

檢驗項目	單位	處理前	處理 1 小時後	去除率(%)
懸浮微粒 PM_{10}	$\mu g/m^3$	1648	<1	>99.9

注意事項：一.本報告所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推銷之用。
二.本報告所用樣品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本實驗室僅負責試驗分析。
三.試驗報告數據更正者無效。
四.測試結果僅對測試品有效。
五.除非獲得實驗室書面同意，證書或報告不得摘錄複製，但全部複製除外。
六.委託人委託檢測之產品或商標，屬委託人所有，或已獲所有權人之授權。

SGS TAIWAN LTD

Steven Chuang / Manager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
SGS TAIWAN LTD.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Terms-e-Document.aspx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僞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爲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SGS Taiwan Ltd.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1, Wu Kung Road,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 Wu Ku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路136-1號
t (886-2) 2299-3939　f (886-2) 2299-3261　www.sgs.tw
Member of SGS Group

檢驗報告

收樣時間：103 年 10 月 24 日
報告號碼：PX/2014/A009104
報告日期：103 年 11 月 03 日
頁　數：　1　OF　1

以下測試之樣品乃供應廠商所提供及確認：

委託單位：　源溢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名稱：　DIAMOND 空氣清淨機

產品型號：　CR1000

樣本編號：　PXA009101

測試目的：　效能測試

測試方法：　實驗組：將受測產品架設於 2.9m×1.4m×1.9m 之密閉測試空間中，注入固定濃度之總揮發性有機物氣體並均勻混合後，分別量測開機前及開機運轉 1 小時後之空氣中總揮發性有機物濃度。

對照組：與實驗組相同之執行方式，惟獨不開啟受測產品。比較實驗組與對照組，以了解受測產品對空氣中總揮發性有機物之去除效果。

測試結果：

檢驗項目	單位	處理前	處理 1 小時後	去除率(%)
總揮發性有機物	ppm	10.8	<0.004	>99.9

注意事項：一.本報告所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推銷之用。
二.本報告所用樣品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本實驗室僅負責試驗分析。
三.試驗報告數據更正者無效。
四.測試結果僅對測試品有效。
五.除非獲得實驗室書面同意，證書或報告不得摘錄複製，但全部複製除外。
六.委託人委託檢測之產品或商標，屬委託人所有，或已獲所有權人之授權。

SGS TAIWAN LTD

Steven Chuang / Manager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
SGS TAIWAN LTD.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Terms-e-Document.aspx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爲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SGS Taiwan Ltd.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1, Wu Kung Road,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 Wu Ku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路136-1號
t (886-2) 2299-3939　f (886-2) 2299-3261　www.sgs.tw
Member of SGS Group